

# 文法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

为充分调动本科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尊重学生自主学习的权利，根据《华北科技学院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教字〔2019〕6号）的有关规定，拟定文法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：

## 一、申请条件

符合我校教务处《关于2023年度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[2023]14号）的相关规定。

## 二、考核方式

由文法学院组织对转专业学生进行笔试和面试。

### 1. 笔试

笔试科目：专业基础知识

采取闭卷考核方式。试卷由各专业拟题并批阅，主要考核学生掌握拟转入专业所必备的基础知识情况。

### 2. 面试

笔试成绩**70**分以上的**2022**级学生和**80**分以上的**2021**级学生获得面试资格。文法学院成立由学院领导、专业教师、学生管理科相关教师组成的面试小组，通过问答和交流，对学生学习及从事专业相关工作的综合素质进行考察评估。

### 3. 成绩评定

最终考核成绩由三部分组成：原专业成绩（20%）+笔试成绩

(40%) + 面试成绩 (40%)。符合各专业申请条件，最终考核成绩达到 70 分以上的同学，予以接收。其中，2021 级学生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均应在 80 分以上。

### 三、各专业接收限额

专业	拟接收转专业学生数限额		备注
	2021 级	2022 级	
法学	1	10	
汉语言文学	2	8	
新闻学	2	8	
汉语国际教育	6	8	
秘书学	6	10	
网络与新媒体	2	10	

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

2023年3月12日